



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公司大股东杨荣华女士的通知：

杨荣华女士于2016年1月7日将其持有的2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92%）质押给孟祥龙先生，用于偿还债务。2016年6月27日，杨荣华已将质押给孟祥龙的公司股份中的1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解除质押，尚有1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6%）处于质押状态。

2016年11月7日，杨荣华将质押给孟祥龙的公司股份中的5,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313%）解除质押，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次披露日，杨荣华共持有公司股份11,4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5373%；其中已质押的公司股份5,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313%。

特此公告。

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八日